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5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项目进展 暨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平湖福达驱动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注册地工商行政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 **投资金额：**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持股 100%。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

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尚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相关手续，能否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不确定性。新公司设立后，仍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市场环境、技术方案、相关政策、下游市场需求状况等各方面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同时，新行业成长及发展周期一般较长，在技术研发、工艺完善和设备选型方面需要进行投资，未来还可能面临产品市场增长不确定、产品研发及投产不达预期、市场竞争加剧及政策变化导致经营未达预期的风险。本次对外投资虽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及对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但行业发展趋势、市场行情变化等均存在不确定性，这将对公司未来经营状况和收益产生影响，存在可能无法实现预期投资效果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与平湖经济

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签订了《投资协议》。该协议就公司在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投资事宜以及政府支持等方面达成了原则性约定。根据协议内容，公司拟在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超精密齿轮项目及机器人传动关节部件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福达股份关于对外投资暨与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签订<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为更好地推进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投资项目，公司拟设立平湖福达驱动有限公司（暂定名）作为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以自有资金出资，公司持股 100%。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 新设公司 ☐ 增资现有公司（ ☐ 同比例 ☐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未持股公司 ☐ 投资新项目 ☐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平湖福达驱动有限公司（暂定名）
投资金额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10,000 ☐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 现金 ☒ 自有资金 ☐ 募集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_____ ☐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 股权 ☐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 是 ☒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设立子公司相关事项。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

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10,000 万元设立平湖福达驱动有限公司（暂定名）。

（二）投资标的的具体信息

1、企业名称：平湖福达驱动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3、注册地址：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

4、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销售；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电动机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5、股东投资情况（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人/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出资/持股比例(%)
1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100

6、标的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人员安排

平湖福达驱动有限公司（暂定名）不设董事会，设 1 名董事，由股东委派。1 名经理，由董事决定聘任或者解聘。经理为法定代表人。

上述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信息最终以市场监管局核定为准。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次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有利于更好地推进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项目落地，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业务布局，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和业务发展的需要。

本次拟新设的全资子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现金流及资产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尚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相关手续，能否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不确定性。新公司设立后，仍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市场环境、技术方案、相关政策、下游市场需求状况等各方面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同时，新行业成长及发展周期一般较长，在技术研发、工艺完善和设备选型方面需要进行投资，未来还可能面临产品市场增长不确定、产品研发及投产不达预期、市场竞争加剧及政策变化导致经营未达预期的风险。本次对外投资虽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及对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但行业发展趋势、市场行情变化等均存在不确定性，这将对公司未来经营状况和收益产生影响，存在可能无法实现预期投资效果的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控制风险，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推动子公司的稳健发展。

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